

枣庄市教育局

枣教字〔2019〕3号

枣庄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中小学寒假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教育局，市直学校：

为维护正常的中小学教育教学秩序，保障师生的合法休息权，保证中小学生学习健康、安全、文明和有意义的假期，现将做好寒假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统一安排寒假期时间

义务教育段寒假时间：2019年1月23日（农历2018年腊月十八）假期开始，2月20日（农历2019年正月十六）开学；普通高中寒假时间：2019年1月30日（农历2018年腊月二十五）假期开始，2月20日（农历2019年正月十六）开学。

二、切实做好假期安全教育和安全工作

各区（市）教育局和中小学校要认真贯彻《山东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暂行办法》（鲁政发〔2010〕87号），充分认识做好假期安全教育和学校、师生安全工作的重要性，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把学生的安全教育和学校安全工作作为假期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中小学要通过召开班会和家长会、发放宣传资料、手机短信、校园网站和班级QQ群等形式向学生和家长进行防意外伤害、防火、防盗、防溺水、防煤气中毒等方面的安全教育，切实把安全教育工作做足、做细、做实。学校和各类校外活动场所等组织的各项活动均要精心设计，做好安全预案和安全检查，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要引导学生和家长慎重选择假期出行（游）地点、交通工具和旅游服务机构，足额购买保险等。

三、科学指导学生的假期生活

各区（市）和中小学校要立足于丰富假期生活、促进健康成长、增强实践能力、培养创新精神，为学生提供系统科学的假期生活指导，留足学生社会实践和自主安排活动的时间。学校要与家长配合教育学生注意个人卫生，合理安排作息时间，加强体育锻炼，养成健康的生活卫生习惯。

寒假是春节等重要节日的集中期，学校要充分利用此契机，加强对学生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增强中小学生对中华民族和伟大祖国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要通过推荐精品图书、组织读书比赛、撰写读后感等形式组织学生开展假期读书活动，鼓励学生多读书，读好书，丰富假期精神生活。

要本着就近就便安全的原则，积极引导中小學生开展学工学农学军、劳动锻炼、社区服务等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和公益活动，增强學生服务家乡、服务社会、服务国家和人民的社会责任感，使广大中小學生在丰富多彩的假期活动中开阔眼界、陶冶情操、增长知识、提高能力、磨炼意志、愉悦身心，全面健康地成长。

要教育和引导中小學生在假期文明上网，引导家长加强对子女假期上网的教育管理，使學生自觉抵制不良信息的侵害，合理安排上网时间，不沉溺网络。

要充分利用各类未成人校外活动场所及科技馆、图书馆、博物馆、展览馆、体育馆等公共资源或文艺团体、专业运动队、科研院所、企事业等单位的相关资源，因地制宜地开展具有本地特色的文化遗产传承教育和培训活动，为學生提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多种可选的活动项目，吸引更多學生参与。

四、规范中小學校假期工作

學校要充分利用假期时间积极参与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校长和教师培训，进一步提高學校管理者和教师实施素质教育的水平。學校要坚持校园值班制度和信息报告制度，维护假期校园秩序。學校要做好校舍及设施设备的检查、维护、改造和修缮工作，尤其要排查寄宿制學校、农村學校、边远山区學校（含幼儿园）的校舍、厕所、围墙以及校园周边建筑情况，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要切实做好维护修缮。任何地方和學校不得以任何借口在假期组织學生集体到校上课、补课或统一组织自习，不得以领取考试成绩单为名通知學生到校，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动员、组织學生参

加各类辅导培训班，禁止学校在假期联合或将校舍租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用于开办补习班、培训班，禁止和严肃查处教师有偿家教。学校要积极提供尽可能多的资源为学生自主探究和实践活动提供帮助，义务向服务区域内的中小學生开放学校的图书、艺术、体育场馆和实验室等教育活动设施。

四、建立学校、社区和家庭“三位一体”的假期工作体系。

各区（市）教育局和中小学校要及时与社区联系，发动社区力量，关爱留守儿童，做好中小學生的假期看护工作，组织社区未成年人公益活动。中小学校要加强与家长的联系，在假期前配合家长委员会认真组织家长会等家校沟通活动，集中开展一次对家长的学生假期指导和安全教育培训，帮助家长合理安排子女假期活动，多指导子女从事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增强自理和自护自救能力，提高孝亲敬老、服务家庭的意识，为青少年度过有意义的假期提供保证。

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和幼儿园假期安排可参照本通知执行。

枣庄市教育局

2019年1月14日

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枣庄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1月14日印发
